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五年十月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目录

一、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二、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三、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独立董事任期满六年辞任暨补选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出席会议人员应当听从公司工作人员安排，共同维护好会议秩序。

二、为保证股东会的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董事、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本次会议议程有关人员及会务工作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对于影响股东会秩序和损害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将按规定加以制止。

三、出席股东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应当持身份证或者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等证件按股东会通知登记时间办理签到手续，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终止登记。未签到登记的股东原则上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

四、与会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会议纪律，不得影响会议的正常程序或者会议秩序，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股东发言主题应与本次股东会表决事项有关，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将泄漏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的共同利益的质询，会议主持人或相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五、本次股东会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见证律师参加计票、监票，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由主持人公布表决结果。

六、出席会议的所有人员请将手机调至振动或关机，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16 日（星期四）14:30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 1777 号海信南方大厦 19 楼

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

召集人：董事会

主持人：董事长马学军先生

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二、介绍会议议程及会议须知
- 三、报告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其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 四、介绍到会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列席会议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及其他人员
- 五、推选本次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 六、与会股东逐项审议以下议案：
 - 议案一：《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议案二：《关于独立董事任期满六年辞任暨补选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七、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 八、宣读投票注意事项及现场投票表决
- 九、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十、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二、签署股东会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 十三、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独立董事任期满六年辞任暨补选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李勇先生的辞职报告，李勇先生任职本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辞职申请将在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李勇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应职务。

经公司董事会推荐并由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提名李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李毅先生将同时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李毅先生已获得科创板独立董事培训记录证明。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附件一：《李毅先生简历》。

附件一：

李毅先生简历

李毅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沈阳航空航天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1995年7月至1997年6月，担任广州博思市场营销公司项目经理；1997年7月至1999年8月，担任北京达因药业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全国推广经理；2000年9月至2010年6月，陆续担任欧莱雅(中国)有限公司欧莱雅品牌项目经理、区域经理、全国促销经理、大区经理、全国培训发展经理；2010年7月至2012年6月，担任上海自然堂集团有限公司全国销售发展总监；2012年7月至2014年6月，担任德津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15年12月，担任广州韩后化妆品有限公司销售副总裁；2017年2月至2017年11月，担任深圳市黑蚁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2019年1月至今，担任广州优识新精准营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高级顾问。

截至目前，李毅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毅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议案二：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41,204,869.29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为41,204,869.29元，公司实收股本为85,945,400.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未弥补亏损主要原因

近几年受宏观经济波动、消费观念结构性转变及行业竞争加剧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中高端产品收入呈现阶段性承压。与此同时，线上获客成本持续攀升，特别是以内容电商和社交平台为代表的新媒体渠道，流量红利逐步消退，投放效率面临挑战。同时传统门店受客流下滑和固定高成本的双重挤压，租金刚性支出与销售转化之间的平衡难度增大，店面销售模式优化与结构调整需要时间及空间。

三、应对措施

（一）面对市场业态需求变化，公司主动进行战略性调整，以“科技赋能健康”为核心战略，持续发挥“中医×科技”的优势，依托自身专业优势，公司创新商业模式，创新性地打造出“科技产品+速效按摩”协同驱动的一整套商业模式，进一步提升消费者对公司品牌的认同感和忠诚度，同时增加用户体验粘性和多次复购，提升倍轻松品牌市场竞争力。

（二）立足国内市场的坚实基础与成熟经验，公司正系统推进全球化战略布局，积极拓展海外新兴市场与关键渠道，提升海外市场占有率，致力于构建多元、稳健的国际业务体系，实现全球市场份额的可持续增长与品牌价值的跨文化输出，全面提升倍轻松全球品牌影响力。

（三）公司以全面提升经营质量为核心，持续深化降本增效策略，强化全链条精细化运营能力，通过优化销售费用结构和资源配置结构，着力提升营销效率与投入产出比，构建更具韧性与竞争力的发展模式，不断增强企业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水平。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